

年度成果報告摘要

一、成果亮點

成果亮點	亮點說明	計畫編號
利用衛星影像變異監測山坡地違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衛星進行山坡地變異監測，經統計至 110 年底通報 11,148 處。 2. 進行排除點位現場驗證點 250 點。 3. 辦理 6 場衛星影像變異點教育訓練。 	4-1-1-2
配合行政院推動向山致敬及向海致敬等政策，保育完整生態系統，優化軟硬體設施，維護國家珍貴資源，提升國家保育形象。	<p>配合推動行政院向山致敬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國家公園步道系統分級」，於 110 年 8 月 11 日發布國家公園步道系統分級，從易至難以 0 至 6 級區分，提升山區活動安全。 2. 推動「國家公園山屋整體改善計畫」，於 110 年度完成新建山屋 3 座、完成現有山屋整建 1 座。 3. 優化維運「臺灣登山申請一站式服務網」，110 年共受理 6,514 人次申請案。 <p>配合推動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負責第一線海岸清潔維護工作，維護國家公園海岸環境，110 年度累積清理海岸長度 4,001.1 公里，共清運園區計 911.6 噸之濱海垃圾。 	4-1-2-1
重要濕地評定	核定烏松、菜園及援中港重要濕地(地方級)3 處保育利用計畫，維護濕地防洪滯洪功能。	4-1-2-2

成果亮點	亮點說明	計畫編號
推展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案件 44 案	中央與地方政府攜手合作，積極推展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案件，促進市區大面積低度利用之國、公有土地活化，導入永續建築規劃設計理念，帶動都市機能再生、改善城市生活環境品質。	4-2-1-3
改善雨水下水道長度及增加都市雨水滯洪量	補助各縣市政府針對轄內易淹水都市計畫區辦理排水改善工程，改善雨水下水道長度 12.16 公里及增加都市滯洪量 5.02 萬立方公尺，成效均有達成計畫原訂目標。	4-2-1-4
完成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發展區範圍導入 LID 初步規劃與設計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 LID 概念導入道路、公園等公共設施，且藉由都市設計規範，規定建築基地指定留設開放空間之排水及透水保水設施、及建築基地沿道路指定留設帶狀式開放空間，皆納入低衝擊開發設施設置，並提供細部設計建議參考圖。 2. 本部 110 年 11 月 9 台內營字第 1100816985 號令修正「淡海新市鎮第一期細部計畫地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 	4-2-1-5
完成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產業發展用地 LID 導入初步規劃與設計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 LID 概念導入園區及周邊道路、街角廣場等公共設施，並對基地可能配置提出 LID 設計範例，強化推動力道。 2. 本部業以 111 年 3 月 28 台內營字第 1110805816 號函訂定「高雄新市 	

成果亮點	亮點說明	計畫編號
	鎮特定區第二期細部計畫（科學園區部分）都市設計規範」。	
完成 LID 與下水道系統連結之量體評估與效益	分析適用於臺灣之 LID 與雨水下水道系統連結方式之規劃原則與操作方式，以港平營區為示範區，分析各土地使用分區及整體區域在導入 LID 設施後之保水減洪效益。	
完成水環境亮點 12 處	本計畫透過水質改善及水域生態與自然棲地環境風貌營造，結合周邊文史節點，形成具有觀光、休憩、親水及保存原有生態多樣性之多功能場域。	4-2-1-1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實際已增加縣市管河川、區域排水等保護面積 30.19 平方公里，施設堤防護岸及排水路改善約 34.8 公里。	因應氣候變遷、豪大雨頻繁的條件下，進行地區性整體水患改善，確保水利設施功能正常發揮，增加防洪韌性。	4-2-1-7
因應氣候變遷將推動「整體改善及調適規劃」、「基礎設施防護及調適措施」、「土地調適作為」、「建造物更新改善及操作維護」及「營創調和環境」等工作，採區域性	110 年度執行「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完成中央管河川整體改善 26.55 公里（預計 24 公里）、中央管區排整體改善 5.57 公里（預計 5 公里）、海岸侵蝕補償及調適改善 5.574 公里（預計 5 公里）、水利建造物更新改善與操作 3,000 座（全數施作完成）及中央管流域水岸生態友善及地	4-2-1-8

成果亮點	亮點說明	計畫編號
及系統性之流域整體規劃，推動改善及調適工作，以打造「韌性承洪，水漾環境」水岸家園。	景營造 18.743 公里（預計 18 公里），均達成（超越）計畫目標。	

二、執行成果分類摘要表

調適面向	執行成果	計畫編號
推動法規與政策轉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二期細部計畫（科學園區部分）都市設計規範」中導入 LID 推動相關辦法，現行以獎勵方式推廣。 2. 於「淡海新市鎮第一期細部計畫地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中導入 LID 推動相關辦法，現行以獎勵方式推廣。 	4-2-1-5
完備科學研究、資訊與知識	濕地環境資料庫收整全國重要濕地各類生物調查等，並強化相關操作介面，供各界參考。	4-1-2-2
落實教育、宣導及人才培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扶植在地特色產業及推動與社區或部落產業結合之生態旅遊計 49 件。 2. 辦理國家公園生物多樣性地理資訊系統資料庫建置計畫，共累積 63 萬 4 千多筆生物資源調查資料，利用 GIS 完成臺灣國家公園內分布圖亦累計超過 9,900 個物種。 3. 辦理「內政部營建署補（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國家公園夥伴關係及資源保育監測推動計畫」，110 年度共核定 10 案，核定補助共計約 119 萬 1,532 元。除建立友好 	4-1-2-1

調適面向	執行成果	計畫編號
	夥伴關係外，並有效引進民間資源，提升園區經營管理量能。	
	辦理 2021 國際濕地大會，並於會中與國際濕地科學家學會(SWS)等簽署「2022-2027 年濕地保育區域行動(RSPA)合作備忘錄」，會議主題以「明日濕地—我們共同的希望」為主題，探討後疫情時代氣候變遷調適與國土保育下濕地明智利用作為，期望透過國內外濕地保育組織及產官學各界對濕地議題的關切與參與，以深化濕地價值與行動，共同立下保育行動計畫。	4-1-2-2
發展氣候變遷新興產業	增列雨水積磚、透水網管及礫石槽等設施，鼓勵開發及建設相關業者使用，拓展低衝擊開發設施技術市場。	4-2-1-5
提升區域調適量能	辦理集水區綜合規劃與管理及治山防災，設置土石災害防治設施，110 年土砂災害防治受益面積約為 75,058 公頃，可降低災害規模、控制土砂，以確保聚落安全，增進生態環境保育，降低環境脆弱度。	4-1-1-3
	110 年度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之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件，計有 107 案，均要求各都市計畫擬訂機關應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討實施辦法第 6 條及第 7 條規定進行規劃及檢討相關事項。	4-2-1-2
	辦理易淹水地區及老舊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提升都市地區防洪保護標準；並納入總合治水措施，減輕排水系統負荷能力，以因應短延時強降雨之降雨氣候。	4-2-1-4

調適面向	執行成果	計畫編號
	110 年度執行「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完成中央管河川整體改善 26.55 公里（預計 24 公里）、中央管區排整體改善 5.57 公里（預計 5 公里）、海岸侵蝕補償及調適改善 5.574 公里（預計 5 公里）、水利建造物更新改善與操作 3,000 座（全數施作完成）及中央管流域水岸生態友善及地景營造 18.743 公里（預計 18 公里），均達成（超越）計畫目標。	4-2-1-8
強化地方調適作為	110 年度運用衛星進行山坡地變異監測通報 11,148 處。增加監測頻率後，查獲違規開發案件之規模有顯著縮小，且回報天數降低，提升查報效率，減少環境人為違規破壞。	4-1-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截至 110 年底，本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他機關公開評選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計 44 案，成功引進民間廠商投資實施。 另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已於 110 年度完成「新北市中和區保二總隊基地都市更新案」及「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四小段公辦都市更新案」等 2 案公開評選出資人簽約作業，以及「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 A1 基地」公開評選公告作業。 	4-2-1-3
	藉由淡海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及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科學園區部分）開發案，導入 LID 規劃設計案例，及增訂高雄新市鎮都市設計審議規範相關規定，推動 LID 建設理念，建設防災韌性城市。	4-2-1-5
	完成「東大溪水環境及鄰近區域環境改善」等水	4-2-1-1

調適面向	執行成果	計畫編號
	環境亮點 12 處，透過水質改善及水域生態與自然棲地環境風貌營造，結合周邊文史節點，形成具有觀光、休憩、親水及保存原有生態多樣性之多功能場域。	
	完成流域治理增加保護面積 30.19 平方公里，施設堤防護岸及排水路改善約 34.80 公里。	4-2-1-7